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鹿港科技”或“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等目的，公司于2016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一年以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亿元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0号）。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 1、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人民币定向理财产品苏州分行2016第7期
- 2、产品代号：DXBFSZH160007
- 3、投资币种：人民币
-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5、理财期限：184天（取决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
- 6、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3.3%
- 7、认购金额：10,000万元
- 8、本金保证：本理财产品中由中国农业银行为投资人提供到期本金担保，100%保障投资者本金安全。
- 9、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资金由中国农业银行投资于东吴-农行-东农5号

资产管理计划，剩余期限为 184 天，到期一次性还付息，投资比例为 100%。

10、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11、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次公司选择的产品为未超过十二个月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截至 2016 年 3 月 2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10,000 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200 万元。

特此公告。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23 日